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ONTIOCEAN ENVIRONMENT TECH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1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匯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年度」或「二零二五年」)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概覽

本集團(「我們的」)於本年度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約人民幣383.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4.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0.3百萬元)。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4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03元)。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5元)。

市場地理分析

下文載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百分比 變動	估 二零二五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估 二零二四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中國內地	221,835	311,662	-28.8%	57.9%	50.7%
海外	161,344	302,733	-46.7%	42.1%	49.3%
	<u>383,179</u>	<u>614,395</u>	<u>-37.6%</u>	<u>100.0%</u>	<u>100.0%</u>

自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89.8百萬元或約28.8%，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獲得的許多國內的新訂單為新船建造，大部分交付週期較長，因此相關訂單尚未完成，從而於報告期間尚未確認相關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海外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或約46.7%，主要由於(i)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起獲得的新造船訂單交付週期延長；(ii)許多海外客戶轉為傾向於就新造船訂單通過國內造船廠簽訂合約，導致我們的海外收益下降；及(iii)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和關稅引起的市場波動對中國造船業及航運業造成影響，疊加船廠修船檔期進入高峰期及國內船廠的維修收費大幅攀升，使海外船東傾向於推遲船舶改裝。

我們仍致力於加強營銷能力並擴展全球客戶觸及範圍。

業務分部分析

下文載列按不同來源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百分比 變動	估 二零二五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估二零二四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船舶脫硫系統	116,234	287,814	-59.6%	30.3%	46.8%
船舶節能裝置	14,665	64,360	-77.2%	3.8%	10.5%
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	84,235	67,040	25.6%	22.0%	10.9%
海事服務	168,045	195,181	-13.9%	43.9%	31.8%
	<u>383,179</u>	<u>614,395</u>	<u>-37.6%</u>	<u>100.0%</u>	<u>100.0%</u>

船舶脫硫系統為本公司成熟的收入來源，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287.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16.2百萬元。船舶脫硫系統的收益於報告期間同比下降約59.6%，主要由於以下理由：

- (1) 二零二五年獲得的大部分新訂單交付週期較長，因此相關訂單尚未完成，從而於報告期間尚未確認相關收益；
- (2) 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和關稅引起的市場波動對中國造船業及航運業造成影響，疊加船廠修船檔期進入高峰期及國內船廠的維修收費大幅攀升，導致許多海外船東推遲船舶改裝計劃。

船舶節能裝置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64.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14.7百萬元，主要由於(i)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和關稅引起的市場波動對中國造船業及航運業造成影響，疊加國內船廠修船檔期進入高峰期及船塢維修價格大幅攀升，使船東推遲節能裝置改裝計劃，導致本公司於今年交付的該等裝置數量較二零二四年明顯減少，從而收益顯著下降；及(ii)本公司新研發的板式換熱器等節能裝置於報告期間獲得可觀的新訂單，然而，大部分訂單屬交付週期較長的項目，於報告期間尚未交付或產生收益。

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67.0百萬元增加約25.6%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84.2百萬元，此乃由於(i)全球航運環保及碳減排法規的逐步推進，推動液化天然氣及甲醇等清潔燃料應用日益廣泛。這類低閃點燃料在使用與運輸中需透過氮氣進行封艙、吹掃等操作以保障安全，由此推動氮氣系統市場需求持續成長；及(ii)本公司在清潔能源領域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在提升系統性能與穩定性的基礎上有效降低成本。外部市場需求和本公司本身的技術及成本優勢均使得新接訂單量快速成長。收益也隨著這些訂單陸續交付實現跨越性成長。

海事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95.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168.0百萬元。減少約13.9%乃主要由於新造船的交付週期延長，整船綁紮件的訂約及交付進展均有所延遲，導致本集團來自系固產品的收益呈下滑趨勢。

我們將利用國際海事組織(「IMO」)法規以及海洋環保倡議帶來的新機遇，增加來自我們的設備及系統的收益。

客戶分析

下表載列按客戶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百分比 變動	估 二零二五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估 二零二四年 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客戶A	89,738	139,522	-35.7%	23.4%	22.7%
客戶B	59,641	113,595	-47.5%	15.6%	18.5%
客戶C	55,998	104,294	-46.3%	14.6%	17.0%
客戶D	50,522	75,532	-33.1%	13.2%	12.3%
其他客戶	127,280	181,452	-29.9%	33.2%	29.5%
	<u>383,179</u>	<u>614,395</u>	<u>-37.6%</u>	<u>100.0%</u>	<u>100.0%</u>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四大客戶。船舶環境保護設備及系統行業客戶群的集中度符合行業常態。

客戶A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人民幣49.8百萬元，減幅為約35.7%，主要乃由於新造船的交付週期延長導致系固設備產品的收益減少。客戶B、客戶C及客戶D（與本集團的合作主要集中於新船建造訂單）的收益亦有減少，主要歸因於新造船交付週期延長。

鑒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升溫，我們正積極分散地理區域及客戶集中度風險。這包括在新興市場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及擴充我們的設備及系統產品組合以滿足多元化的地區需求及監管標準。同時，我們正加強本地市場拓展及銷售覆蓋，以增強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關鍵增長區域的客戶獲取。此外，我們正通過技術採用加速創新，以增強產品的未來適應力、提升供應鏈穩健性及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

總之，該等工作的目標是打造更具韌性及平衡的收益基礎，在錯綜複雜的全球環境下維持我們的長期市場地位。

研發

作為全球領先的船舶環境保護設備及系統提供商，本集團尤為重視技術研發，並為推出以下創新產品及服務而自豪：

船舶脫硫系統及碳捕集系統

- 完成首台套混合式脫硫系統的設計和交付，並優化了5個系列的塔形，總高度降低約9%–13%。
- 船用碳捕集系統：該系統專為船舶減排設計，通過創新的吸收與分離技術，系統將廢氣中的碳源進行收集與液化存儲，顯著降低船舶運營的碳足跡。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成功將第三代吸收劑與胺液淨化系統投入應用，使吸收劑與設備壽命大幅延長50%，顯著降低了船舶碳捕集的運營成本與維護頻次，為航運業的綠色低碳轉型打造了核心技術引擎。

船舶節能裝置

- 吸力風帆：成功開發吸力風帆，該產品以「伯努利原理+AI航向協同控制」雙引擎驅動，構建全工況、高效率的輔助推進解決方案，經風洞實測與大模型模擬驗證，該系統可使船舶實現約15%–30%的燃油節省，節能減排成效顯著。
- 餘熱利用系統：首套WHRS100餘熱發電系統在二零二五年正式交付並且投入實船運行。該系統利用船舶主機運行時產生的餘熱，並將其轉換為電能，能有效降低船舶運行期間的能源消耗，有助於航運行業的節能減排。同時，本公司對該產品進行了系統升級及控制邏輯優化。面對種種複雜工況，該產品展現出了極強的工況適應性。

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

- 斯特林製冷機：是一種利用逆斯特林迴圈原理工作的高效超低溫製冷設備。該設備結構緊湊，體積小巧，可用於雙燃料船燃料艙的蒸發氣(BOG)再液化回收，顯著減少燃料的損耗。二零二五年，本公司的最新產品已經獲取DNV AIP認可並經過試驗台架的驗證，並完成系統調試運行，系統運行穩定，性能優異。
- 甲醇供應系統：該系統是為使用甲醇燃料的設備提供穩定、安全、可控的甲醇燃料輸送。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成功交付首台套產品。

海事服務

- COIVS (ContiOcean智慧船舶系統)：COIVS是一套覆蓋駕駛、航行、機艙及岸基協同的全場景智慧解決方案，該系統面向現代大型商船複雜運營場景打造，構建「感知—決策—協同—優化」一體化智慧AI平台，標誌著匯舸在智慧航運領域邁出關鍵一步。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完成系統演示版開發，並完成實船安裝與調試運行。

專利成果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成功獲授新專利16項(含13項發明專利)，累計持有專利96項(含55項發明專利)。

獎項及認可

於報告期間，我們榮獲以下獎項及嘉獎：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頒獎機構／協會
二零二五年上海市製造業 單項冠軍(產品)	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
上海市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評級：BB	中誠信綠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A	萬得ESG
匯舸(南通)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頒獎機構／協會
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未來展望

二零二六年，新征程已開啟。我們將持續深耕核心業務、加碼研發創新、推進資本運作，在高品質發展賽道加速前行。同時，我們將堅守長期主義，在ESG領域持續深耕，以綠色發展理念賦能企業成長，以社會責任擔當彰顯品牌價值。

前路縱有挑戰，只要我們堅守初心，必能共克時艱、達成目標。匯舸的未來，需每一位匯舸人和投資者攜手共築。

新的一年，願我們凝聚共識、共擔使命，同向而行、共赴新篇。二零二六年，讓我們帶著過往榮光與底氣，同心同行，共赴匯舸璀璨未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83,179	614,395
銷售成本		(265,151)	(368,625)
毛利		118,028	245,770
其他收入	6	8,979	7,36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5,573)	4,330
分銷及銷售開支		(29,270)	(40,003)
行政開支		(44,521)	(43,788)
研發開支		(17,587)	(27,169)
上市開支		(21,507)	(377)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777)	(2,218)
財務成本	8	(3,315)	(1,017)
除稅前溢利	9	4,457	142,893
所得稅開支	10	(212)	(22,627)
年內溢利		4,245	120,26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489)	41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2,489)	41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56	120,678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637	120,891
非控股權益	<u>(1,392)</u>	<u>(625)</u>

年內溢利	<u>4,245</u>	<u>120,266</u>
------	--------------	----------------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28	121,530
非控股權益	<u>28</u>	<u>(852)</u>

	<u>1,756</u>	<u>120,678</u>
--	--------------	----------------

每股盈利

基本(以人民幣計)	11	<u>0.14</u>	<u>4.03</u>
-----------	----	-------------	-------------

攤薄(以人民幣計)	11	<u>0.14</u>	<u>4.03</u>
-----------	----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635	46,781
使用權資產		9,721	8,412
商譽		8,459	8,710
其他無形資產		598	303
遞延稅項資產		4,527	1,7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8	1,172
		68,058	67,080
流動資產			
存貨		57,879	28,64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00,336	89,482
其他應收款項		194,352	76,135
合約資產		1,701	1,776
合約成本		4,273	9,459
可收回稅項		33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136,770	19,76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 於一年內的定期存款		–	21,565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556	6,3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5,418	133,402
		745,623	386,5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75,602	55,684
其他應付款項		24,194	32,188
銀行借款		147,950	9,950
應付所得稅		975	4,335
租賃負債		1,990	1,396
撥備		2,765	4,109
合約負債		66,313	31,181
		<u>319,789</u>	<u>138,843</u>
流動資產淨值		<u>425,834</u>	<u>247,69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93,892</u>	<u>314,7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000	30,000
為限制性股票計劃所持股份		(14,106)	–
儲備		463,363	252,422
		<u>489,257</u>	<u>282,42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9,257	282,422
非控股權益		2,649	1,810
		<u>491,906</u>	<u>284,23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02	–
銀行借款		–	30,000
租賃負債		1,484	544
		<u>1,986</u>	<u>30,544</u>
		<u>493,892</u>	<u>314,77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非H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股轉系統」)報價(股份代號：874207.NQ)，並於二零二五年八月於全國股轉系統撤銷上市。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各自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馬吉路2號1101室。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由周洋先生(主席)、趙明珠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陳志遠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協議書一致行動)(「控股股東」)控制。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為船舶脫硫系統、船舶節能裝置、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及海事服務供應商。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於可預見將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於承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的披露，並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若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變更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採用追溯調整法，並附有特定的過渡條文。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計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與呈報方式。就本集團的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須作出的額外披露將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單獨附註中披露。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基於該評估，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於預見未來有足夠資源持續其業務經營及應付其到期債務。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4. 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本集團的收益來源分類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船舶脫硫系統	116,234	287,814
船舶節能裝置	14,665	64,360
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	84,235	67,040
海事服務	168,045	195,181
	<u>383,179</u>	<u>614,395</u>

(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及其相應收益確認政策的資料概述如下：

船舶脫硫系統、船舶節能裝置及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

該等船舶設備及系統的收益來源乃個別源自客戶。每項設備或系統銷售都涉及定制產品設計、製造及交付，以及於客戶的船舶上安裝及調試及系統測試。由於客戶無法從部分過程中獲益，因此每份設備及系統銷售合約作為單一履約責任入賬。收益於定制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當需要進行包括調試測試和海上試航在內的性能測試時，已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於調試及試航完成後獲得海上試航報告時轉移，即客戶可直接使用產品且本集團有權對合約代價取得強制執行權的時間點。在其他情況下，控制權在客戶接受相關設備及系統時轉移。

海事服務

此收益來源包括向客戶提供一系列不同的服務和產品，主要包括：(i)船舶生活區設計及裝飾的船舶內裝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70,5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6,716,000元)；(ii)其他產品及海事服務，主要包括集裝箱及PCTC系固裝置產品銷售，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97,4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465,000元)。

船舶內裝服務的收益隨時間推移確認，因為本集團的履約會創造或提升客戶於工程進行過程中即擁有控制權的船舶。履約義務的滿足進度乃基於迄今為止已產生的成本相對於完成合約所需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採用投入法衡量。異常或無效成本(例如重工或廢料)未計入進度衡量中。就提供集裝箱綁扎件相關設備及系統，其涉及按照技術規範、行業慣例或標準以及船級社規則和規例的要求設計、製造及供應產品。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產品交付予客戶及根據合約條款驗收時)確認。

本集團通常要求按與客戶協定的合約價值特定百分比支付預付款項及進度款項。有關預付款項計劃導致於已承諾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前產生合約負債。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就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確定。於報告期間，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及分配資源。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根據相同的重大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故並無呈列單一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報告期間，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89,738	139,522
客戶B	59,641	113,595
客戶C	55,998	104,294
客戶D	50,522	75,532
	<u>255,899</u>	<u>432,943</u>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0,618	64,179
海外	1,795	27
	<u>62,413</u>	<u>64,206</u>

6. 其他收入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附註)	3,638	2,451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134	4,914
其他	207	-
	<u>8,979</u>	<u>7,365</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向集團實體發放的各種補貼，以激勵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政府補助為無條件，已獲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批准，並於接獲付款時予以確認。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8,764)	4,371
出售設備的虧損	-	(1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243	-
其他	(52)	117
	<u>(5,573)</u>	<u>4,330</u>

8. 財務成本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開支	3,179	90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36	112
	<u>3,315</u>	<u>1,017</u>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98	4,5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12	1,55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56	74
	<u>6,966</u>	6,188
於存貨中資本化金額的變動淨額	<u>(1,611)</u>	106
	<u>5,355</u>	<u>6,294</u>
銷售佣金(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12,546	25,478
法律及專業費用(計入行政開支)	5,747	8,746
上市開支(附註iii)	21,507	-
核數師酬金	926	4,660
— 於遞延發行成本中資本化	-	2,980
	<u>12,256</u>	13,685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12,256	13,685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34,345	30,34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38	2,077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98	3,195
	<u>50,037</u>	49,306
於存貨中資本化金額的變動淨額	<u>(943)</u>	1,704
	<u>49,094</u>	<u>51,010</u>
分包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21,807	34,043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i)	243,344	334,582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u>(3)</u>	<u>(1,570)</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售存貨成本主要指向外部供應購買原材料及設備零部件的成本人民幣238,4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0,457,000元)，連同資本化的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費用。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研發開支人民幣17,58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169,000元)，因不符合資本化條件，該等款項均已計入損益。該等開支主要計入上述多個開支類別，主要包括作為研發開支一部分的下列各項：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5	24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0	40
員工成本	9,083	12,292
外部第三方於其自有設施提供研發服務的費用	2,952	2,146
用於研發活動的存貨成本	3,446	11,407
	<u>25,826</u>	<u>26,027</u>

- (iii) 於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過程中，本公司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人民幣20,083,000元(主要包括律師費人民幣12,347,000元、保薦人費用人民幣3,460,000元、首次公開發售申報會計師費用人民幣2,532,000元)、財經印刷商費用人民幣1,329,000元及包銷費人民幣8,734,000元。本公司產生的首次公開發售總成本為人民幣37,266,000元，其中直接歸屬於首次公開發售過程中發行本公司新H股的增量首次公開發售成本經釐定為人民幣15,759,000元，並已自權益扣除入賬。其餘首次公開發售成本人民幣21,507,000元則已於綜合損益內列作上市開支。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02	14,279
香港利得稅	1,111	2,023
新加坡所得稅	466	1,582
	<u>2,579</u>	<u>17,884</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5)	3,010
遞延稅項	(2,322)	1,733
	<u>212</u>	<u>22,627</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已獲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相關部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此外，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匯舸(南通)環保設備有限公司(「匯舸南通」)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根據香港的利得稅兩級制，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

新加坡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用的稅率為17%。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首筆10,000新加坡元的應課稅收入可享有75%的豁免，其後190,000新加坡元的應課稅收入可進一步豁免50%。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5,637</u>	<u>120,891</u>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股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9,789</u>	<u>30,000</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剔除就二零二五年八月採納的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購買的490,000股股份。

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採納的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包含的表現條件尚未達成。

12. 股息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元	-	48,000
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元	-	48,000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元	<u>60,000</u>	<u>-</u>
	<u>60,000</u>	<u>96,000</u>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50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2,246	84,44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4,831)</u>	<u>(4,226)</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7,415	80,220
應收票據(附註i)	<u>22,921</u>	<u>9,262</u>
	<u>100,336</u>	<u>89,482</u>

本集團通常向客戶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自確認收益之日起生效。

附註：

- i. 本集團所有的應收票據均為銀行代表客戶發出的信用證。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47,260	47,232
31至90天	11,306	30,035
91至180天	6,415	2,775
181至365天	6,141	151
超過365天	6,293	27
	<u>77,415</u>	<u>80,220</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一般為一個月內。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u>136,770</u>	<u>19,768</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由China Rock Fund SPC、North Rock Fund SPC、Vanguard Fund SPC、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及LSC Stable Income LPF(統稱為「基金發行人」)發行的五份(二零二四年：一份)理財產品(主要為短期的優質貨幣市場工具)，該等基金發行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總金額為19,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3,547,000元)(二零二四年：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金額為2,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68,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理財產品之公平值為19,6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6,770,000元)(二零二四年：2,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68,000元))。

根據理財產品的認購條款，理財產品的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短期的優質貨幣市場工具，例如剩餘到期日為一年內的美國國庫證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LSC Stable Income LPF外，其餘理財產品的預期年收益率介乎1.0%至4.5%(二零二四年：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的預期年收益率為1.0%至4.5%)。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於理財產品的任何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及三月，本集團透過向理財產品的基金發行人發出贖回通知，行使理財產品內含的贖回權，且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及三月已收到理財產品的相關本金額。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71,751	40,822
應付票據(附註ii)	3,851	14,862
	<u>75,602</u>	<u>55,684</u>

附註：

- (i) 本集團採購貨品及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120天之內(二零二四年：120天)。
- (ii) 該等款項涉及本集團已安排銀行以相關供應商為受益人發出信用證及銀行承兌票據，作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結算工具的貿易應付款項。根據該等安排，供應商可於信用證或銀行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從銀行取得付款，惟須提供相符交單，而本公司須根據與供應商協定的原條款，於票據到期日向有關銀行作出付款，且無任何付款期限延期安排。由於使用信用證及銀行承兌票據並無改變相關付款責任的性質或時間，而僅為信用增強或結算機制，故本集團仍將該等結餘確認為應付票據。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結算該等信用證及銀行承兌票據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收取貨品及服務日期及發票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51,546	8,986
91至180天	5,311	19,394
181至365天	10,262	9,204
超過365天	4,632	3,238
	<u>71,751</u>	<u>40,822</u>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一般為1至6個月內。

財務回顧

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約人民幣383.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61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1.2百萬元或約37.6%。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公告「業務分部分析」一節所述的來自船舶脫硫系統、船舶節能裝置及海事服務的收益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約人民幣11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7.8百萬元或約52.0%，主要由於船舶脫硫系統的毛利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42.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43.3百萬元。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約40.0%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30.8%，主要由於船舶脫硫系統及船舶節能裝置的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市場售價整體下行。

其他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9.0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21.6%，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相關收入增加，於二零二五年為約人民幣3.6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為約人民幣2.5百萬元；及(ii)本集團的資本規模於本年度擴大，透過利用閒置資金認購定期存款及銀行理財產品產生更多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二零二四年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3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五年為虧損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i)二零二四年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4.4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則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8百萬元。這主要由於匯率波動影響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及(ii)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利用閒置資金認購保本型理財產品，產生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3.2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29.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26.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佣金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5.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12.5百萬元，與收益減少一致。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44.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3.8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或約1.6%。

研發開支

本集團研發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6百萬元或約35.3%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17.6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研發的直接材料投入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1.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因為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開展大量研發樣機試制活動，導致原材料成本的需求增加。本年度若干新產品開發的研發樣機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完成生產及製造，產生相關材料投入。

上市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為就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在聯交所上市產生的一次性費用，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相關會計準則確認為開支。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約63.6%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僅較二零二四年底輕微變動，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底的結餘相較於二零二三年底大幅增加。

財務成本

本集團財務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230.0%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3.3百萬元。財務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的平均銀行借款餘額較二零二四年有所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約99.1%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減少。

本年度溢利

因上文所述，本集團本年度溢利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6.1百萬元或約96.5%至約人民幣4.2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i)樓宇；(ii)機器及設備；(iii)辦公設備及傢俱；(iv)運輸設備；(v)租賃物業裝修及(vi)在建工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約人民幣43.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6.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或約6.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計提折舊所致。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i)原材料及耗材，如不銹鋼板及不銹鋼管；(ii)未完工產品，指處於生產流程各個階段而未完成質量檢查的產品(包括船舶脫硫系統、清潔能源供應系統及船舶節能裝置)；及(iii)製成品(即正在製造、已完成質量檢查流程並準備交付的產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為約人民幣57.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3百萬元或約102.4%。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新船建造訂單已進入密集的交付階段，尤其是船舶脫硫系統的訂單將運輸至船廠以進行安裝及調試，導致存貨水平大幅上升。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未收回應收客戶款項有關；(ii)應收票據，均為由銀行代表客戶發出的信用證；及(iii)其他應收款項包括預付款項、遞延發行成本、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應收增值稅出口退稅、租賃按金及信用證押金、已付按金及受託人為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持有的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約人民幣294.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5.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9.1百萬元或78.0%，此乃主要由於以下理由：

- (i) 採購材料及營運開支的預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8.6百萬元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40.2百萬元，主要由於就採購合約、合作研發費用及諮詢服務費用預付款項；
- (ii) 該等按金主要指根據本集團訂立的安排向合作方支付的可退還按金5,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658,000元)，由合作方根據本集團的合作購買船舶安排為本集團採購船舶。該按金於合作方支付任何船舶購買款項前可予退還。
- (iii) 本集團計劃實施二零二五年H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委託合資格信託管理人(作為受託人)就此目的成立信託，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該信託作出的預付款約人民幣12.2百萬元仍未用於購買股份；及
- (iv)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球發售支付的上市費用餘額為人民幣27.4百萬元，該發行成本於二零二五年末無餘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約人民幣136.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8百萬元)。該金融資產指本集團認購由獨立第三方發行的理財產品。

根據認購條款，該等理財產品的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短期的優質貨幣市場工具，例如剩餘到期日為一年內的美國國庫證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除LSC Stable Income LPF無預期年收益率外，其餘理財產品的預期年收益率介乎1.0%至4.5%(二零二四年：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的預期年收益率為1.0%至4.5%)。有關LSC Stable Income LPF，本公司董事預測其預期年收益率將介於1%至3%(二零二四年：零)。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在銀行存放的保證金，以用於銀行擔保、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及認購銀行理財產品等。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5.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認購的銀行理財產品需要保證金。儘管理財產品於二零二五年底到期，但相應銀行存款並未及時解除。該存款隨後於二零二六年初獲解除及成為不受限制。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0百萬元或約61.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15.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7.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或約13.6%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9.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持續與供應商協商以延長付款期，導致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0.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1.8百萬元。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約負債為約人民幣66.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1.2百萬元增加約112.5%。該增加主要乃由於本公司的新船建造訂單進入密集的交付階段，貨品已運輸至船廠進行安裝及調試，而本公司於出貨時收取合約付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報告期間，我們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業務營運需求。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3.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15.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發行H股產生的所得款項。

積壓訂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積壓訂單(按訂單數量及價值)如下：

- (i) 船舶脫硫系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手頭訂單為226份，包括73份船舶脫硫系統訂單及153份備件訂單，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328.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手頭訂單為185份，包括20份船舶脫硫系統訂單及165份備件訂單，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40.4百萬元)。
- (ii) 船舶節能裝置：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手頭訂單為55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48.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手頭訂單為32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0.9百萬元)
- (iii) 船舶清潔能源供應系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手頭訂單為90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23.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手頭訂單為70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48.6百萬元)。
- (iv) 海事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手頭訂單為518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382.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手頭訂單為649份，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73.2百萬元)。

債務

我們的債務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我們的債務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51.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與收購船舶有關的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合共28,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2,078,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分別訂立協議備忘錄，以總購買價28,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2,078,000元)收購兩艘船舶。該等交易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包括股東批准、聯交所及其他監管機構批准及海外直接投資批准。

根據該等協議，於協議簽署後三個曆週內須支付訂金合共5,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416,000元)。該等訂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及隨後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支付，總額為5,7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416,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訂立協議備忘錄，以總代價28,750,000美元(約人民幣202,078,000)收購船舶。該交易代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所述擬進行之船舶收購事項，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完成。

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交易。

外匯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面臨來自美元貨幣的外匯風險。我們尚未建立外幣對沖政策。但是，我們已制定有關我們所簽訂的外匯遠期及期權合約的風險管理策略及政策。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33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方案乃參考其工作職責、職位級別、專業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投資計劃。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建議或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股東周年大會

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時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ntioceangroup.com)以及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H股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均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釐定本公司H股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未上市股份股東可聯繫董事會秘書，以了解有關未上市股份過戶登記的詳情。董事會秘書的聯繫方式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新金橋路36號上海國際財富中心南塔30樓3002室。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公司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前不適用於本公司。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除下文所披露的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首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二零二五年H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信託契據條款，以總代價約15.5百萬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490,000股本公司H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已獲本公司核數師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核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中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同意，與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數額一致。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2.73%，低於上市規則第19A.28B(1)(a)條所指定之最低百分比25%。此不足乃由於910,000股H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28%)由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招商永隆信託」)全資擁有的OCEAN YIELDS ENTERPRISES LIMITED(「Ocean Yields」)所持有，而招商永隆信託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採納適用於非核心關連人士的合資格參與者之二零二五年H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股票激勵計劃」)之受託人。該等股份尚未授予任何參與者，故不被視為公眾持股量之一部分。

為盡快恢復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本公司正考慮採取該等公告所披露的多項措施。

根據該等公告所披露的恢復公眾持股量之擬定措施，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七年八月底或之前符合上市規則第19A.28B(1)(a)條規定的最低門檻。

只要本公司仍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19A.28B條的規定，本公司將持續：(i)就其公眾持股量狀況及恢復計劃的進展提供定期更新(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發佈每月公告，直至公眾持股量恢復)，以使股東及市場知悉相關進展；及(ii)在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第19A.28E條項下的其他要求。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由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廢除。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ntioceangroup.com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五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發。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全體同事的努力、專注、忠心及誠信，以及各位股東、客戶、銀行及其他商界友好的信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洋

中國上海，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洋先生、趙明珠先生、陳志遠先生、舒華東先生及陳睿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管延敏博士、朱榮元先生及吳先僑女士。